

走婚

老三 著

第一章 缠绵

1

锦绣是在陪左诗瑶去的相亲会上,碰到纪远的。

这是一个绝对不该见到纪远的地方!

四目相对,两人立刻都红了眼睛。

锦绣理直气壮地发短信质问:“你来干什么?”

随即手机里就蹦出一条理直气壮的短信:“你来干什么?”

是纪远的手机发过来的。竟然跟锦绣的短信字数一样,内容一样,气势也如出一辙,好像锦绣的短信发给了她自己。

“你能来我就能来。”锦绣发过这条短信后,挑衅地看着对面的纪远。

纪远的短信更气人:“我来寻找结婚对象。”

“结婚对象? 你没结婚吗?” 锦绣的短信如果能像石头似的砸过去该有多好,定然能让纪远的脑袋上鼓起两个灯笼似的青包。

纪远恬不知耻地笑看着锦绣,一只手拿着茶杯喝茶,一只手揣在夹克里,似乎没搭理锦绣这条短信。一会儿,锦绣的手机震动了一下,接到了他的短信。原来他的手揣在兜里给锦绣发了短信。

他小子有这个能耐。

“你不也是结过婚吗？不也来这了。难道你不是找对象，是到市场买猪肉？”

锦绣当即不客气地发短信回敬他：“也许我不用花钱还有公猪肉倒贴给我钱呢。”

“那你就不是买猪肉了，你那是卖猪肉，卖母猪肉。”纪远的短信说。

锦绣差点没把手机当作手榴弹扔过去揍纪远。但她最后没有这么做，她选择了更狠的一招，立刻给身边的绅士男倒了杯茶水，莺莺软语地对他说：“先生，普洱有点苦，不过，喝上你就会喜欢它。”

绅士男仪表堂堂，年龄大概超过三十，成熟，儒雅，除了皮肤有点黑，没别的毛病。见到身边的美女忽然无端地亲热起来，还以为自己魅力超强呢，就立刻热络地笑容满面，春风得意。

锦绣是这样的女孩儿，一本正经起来，没人能比她正经。如果不正经呢，也没人能比她不正经。她能跟陌生的纪远认识一小时后就迷得他带她去宾馆开房，迷得他被她暴揍了一顿后，还巴巴地三孙子似的跟在她屁股后头日复一日地求婚。单位里的同事至今还记得那一阵有玫瑰花天天送到收发室，电话叫锦绣下来签收。也有电话打到主编室让锦绣去听，原因是锦绣的手机已经把纪远的号码设置到黑名单里。

纪远打不通锦绣的手机，就开始买锦绣供职的那张晚报，按照上面提供的编辑室里的所有号码包括热线号码一一打过去。那阵子纪远的名字在编辑部里如雷贯耳，让所有人都烦得不能再烦了。

锦绣不仅人漂亮，声音也带劲儿，平时说话就软得跟哄小孩似的，这回既然是要气纪远，声音就嗲上更多添了两个加号。她半睁着迷离的雾蒙蒙的眼睛，问绅士男：“先生平时喜欢喝什么茶？”

女人要想搭讪男人，很容易，一句话，一个眼神就差不多到位了。

绅士男果然身软骨酥。他附在锦绣耳边说：“普洱是不是跟你一样，看了第一眼就忘不掉了。”说着，为了配合自己的话，还把手盖在了锦绣的

锦绣短信里的字,个个都像一枚小子弹,嗖嗖地向对面的纪远发射。
身边的绅士男凑过来问锦绣:“给谁发短信呢?对面的先生你认识?”
锦绣一抬头,纪远的目光能把锦绣吃掉。

“不认识,谁认识那个大眼贼啊。”锦绣说。

纪远眼睛大。刚认识时,锦绣就是被他那双乌黑锃亮的眼睛给吸引的,后来在床上做爱时,冷丁睁开眼睛,竟然发现纪远做爱不闭眼睛,两只眼睛像两只黑洞洞的枪口,太瘆人了。锦绣就用手捂住他的眼睛,叫他:大眼贼!

大眼贼没在看锦绣,因为锦绣觉得顶在脑门上的黑洞洞的枪口撤走了。然后锦绣勇敢地抬头望过去,天呢,要兵变。

纪远已经把身边的女人搂到怀里了。说搂到怀里一点也不假,那女的大半个身体都靠到纪远的怀里,纪远的手还很不老实地搭在女人的腰上,还捏了一把。那女的一头酒红色的卷发全都扎到了纪远的怀里。她可能乐坏了,无所顾忌了。

钓到纪远,还不乐坏了?纪远虽然不是身材魁梧,相貌堂堂,但是浑身上下就有那么一份懒洋洋的吸引人的随意,更要命的是,纪远一笑起来,身边的女人就会觉得全世界都是她的了,一个云彩边儿都不给别人留,都是她的了。

当初要不是纪远搂着锦绣冲锦绣笑,还说要给锦绣摘星星够月亮的,锦绣能在认识他一个小时后去跟他开房?而纪远的杀手锏就是开房。他是不是都用这招搞定他所要拿下的女人呢?

如果纪远只是笑笑,只是搂搂抱抱的,女人充其量在寂寞的时候想找个男伴时,会想到他性感的身材和有力的怀抱。可是一旦跟纪远上了床,锦绣敢打赌,十个女人得有二十份心思嫁给他。反正跟纪远上过床后,身体里就中了他的毒,一次就上瘾,怎么戒都戒不掉,不嫁给他还能嫁

不善的样子。左诗瑶根本不知道纪远是何许人也，愣怔了几秒钟，穿着宝姿套裙的修长的小腿踩在千百度的高跟鞋里，在地板上急速地向锦绣奔了过来，她截住纪远说：“你干吗干吗啊，你赶紧放开她，要不我报警了。”

左诗瑶不能说话，她一说话，就把她的时尚典雅风情的衣装弄得支离破碎。她声音大，嗓门粗，说话没有分寸，大概是做导游的通病。且姿势也有几分凶悍。

纪远不知道左诗瑶是何许人也，便狠狠地横了她一眼，还没说话，左诗瑶就被他的目光吓得一哆嗦。这丫头不是没能耐，是纪远的目光太可怕了！

锦绣怕再闹下去弄得人尽皆知就不好了，急忙回头对左诗瑶说：“没事没事，我们认识，你忙你的。”

就这几句话的工夫，锦绣被纪远给拖出了相亲会。夜晚的风有点冷，锦绣正为自己只穿了件吊带裙而后悔不迭地抱紧双臂取暖时，纪远已经鼻子不是鼻子脸不是脸地数落起她来。

“你看看你，你看看你，穿成什么样了？吊带裙？是你这个年龄的女的穿的吗？你还以为你十三四呢？你二十四了大姐，还装嫩给谁看？这胳膊大腿露的，赶上过去八大胡同的窑姐了。说你卖肉怎么了，刚见面就往男人的怀里起腻，你知不知道丢人？你不仅丢你自己的脸，也丢了我纪远的脸！你这种女的真是欠揍，我要不是发过誓不揍女的，我今天就揍死你再给你偿命！”

纪远挺不像话的，站在大街上就开始骂骂咧咧的，跟个泼妇似的没完没了。话语里不时冒出一句粗俗的话。锦绣皱着眉头，没有立即打断他。站在那里吹了足足有三分的冷风，斜靠在回廊的柱子上，斜睨着他说：“骂够了没有？过完嘴瘾没有？挺大个男人，污言秽语的。”

纪远气哼哼地说：“没完，这才刚骂多大一会儿啊，你的罪状是罄竹难书，你这样的女的，过去就得浸猪笼……”

靠,浸猪笼,进金丝的鸟笼该多好啊,锦绣现在做梦都想着梦到有个傻逼大款给锦绣盖座金房子,要把她金屋藏娇。

还浸猪笼!学问倒不少。锦绣上去把纪远的夹克扯下来,披到自己身上,调整出一个最舒服的站姿,对纪远说:“说吧,再给你两分钟,现在倒计时开始……”锦绣拿出手机打开秒表……

不想,手机被纪远一把抢了过去。接着夹克也被他扯了过去。

“你红杏出墙还有功劳了,还穿衣服?嫌冷你大晚上穿这么点出来得瑟个啥?”他的手指大概几天没剪指甲了,刮疼了锦绣肩膀。揪心地疼。锦绣扭头一看,出血了。

有这样的男人吗?有这样的老公吗?自己老婆穿少了拿他件夹克御寒,他竟然把夹克给抢走了。这日子算是没法过了。

锦绣扬手就给了纪远一耳光,再不搭理他,扭头就走。

只是身子还没有完全扭过去,就被纪远给拽住了。接着整个身体就被拽进了一个宽大的怀抱里。

“我看看,我看看,你咋整的,你这针扎火燎的,弄出血了吧?刚才没穿我夹克的时候出血了吗?咋整的?”纪远不知道那血是他自己惹的祸。咋咋呼呼地说。

纪远自己惹的祸,却跟没事人似的。锦绣丧着脸子也不说话,只是在他怀里上蹿下跳,要挣脱出去。纪远则像套住野马的缰绳,怎么都不肯放锦绣走。最后锦绣像只狂暴的耗子,在他肩膀上狠狠地咬了一口。

纪远不躲。他知道躲也没用。况且他知道他是罪有应得。反正他是没躲,锦绣咬了个痛快,感觉他的身体在她的牙齿下簌簌地颤抖,像秋风里摇摇欲坠的黄叶。锦绣出了这口恶气,松了口,气也消了一半。

“你生什么气啊,还不是我小姨妈的事儿,她给我定的相亲会的票,我能不来装装吗,要不他们肯定得怀疑我有什么事情瞒着他们。只是相亲,又不是真的领个女的回去。你不是也来了吗,肯定跟我的情况差不多。”

头也松了，再硬的心也软了。

一嗅到纪远身上的味道，锦绣就没办法不缴械投降。等纪远剥葱皮儿一样剥光了她的衣服，她浑身已经没有一点力气。纪远的两只手开始在她身体上游走，锦绣就全完蛋了，溃败得一江春水向东流，奔流到海不复回。

“你要淹死我了，淹死我了……”纪远就这臭德行，做个爱么，什么大不了的，却做得惊天动地，舞马长枪的，跟打仗杀人差不多，弄得整张床板直忽悠，让锦绣一直担心这张床板是否结实，是否够他们两人在上面折腾一个小时的。

“你轻点行不行，我听见走廊有脚步声了。”锦绣终于开口说话了，要不是逼急了，锦绣在做爱的时候是没有动静的。

“你不高兴吗，你高兴就喊呢，叫啊，我喜欢听你叫，你叫一声我听听。”纪远开始怂恿锦绣。

锦绣曾经批评过纪远：“纪远，你的品味够低俗的，这声音你也听？”

但纪远不管这个，平常没事他什么都听锦绣的，但是一旦上了床，就事事要听他的。

“你叫一声我听听。”他已经是无数次地怂恿锦绣叫床。锦绣不叫，他越说，锦绣越不好意思叫床，身体里的许多欲望纷至沓来，有些就堵在喉咙处，想叫出来，但怕纪远听了笑话她，于是锦绣咬紧了嘴唇，说什么也不叫。

“你叫一声，叫一声……”纪远又开始催促锦绣。

因为锦绣不叫，他就用力撞击锦绣的身体，肌肉与肌肉的撞击和骨头与骨头的撞击弄得锦绣有点疼。锦绣发出的声音不像是叫床，好像是受刑时的呻吟。

“我太舒服了，你呢……”纪远又开始问锦绣。

锦绣在他后背上用手指画字，锦绣画的是英语“Me to”（我也是）。锦

上去给了纪远几拳。

纪远还没系上腰带，他的两只手还提着裤子，这让他打架中一开始就处于劣势，吃亏是无可避免的，何况他刚才在锦绣身体上已经连续作战了将近一个小时，早累得精疲力竭，所以挨打是必然的。

“一个嫖娼，一个卖淫，还不是性交易？你们也够大胆的，嫖娼的还敢那么大动静地叫唤，我们要再不来制止，整条街都听见你的动静了。”其中一个治安员冲纪远说，一边拿眼睛溜锦绣。

民警和治安员不是来抓嫖的。线人举报有两个逃犯在这片儿露面了，他们来抓逃犯的。没想到纪远在床上折腾的动静太大了，结果没找到逃犯，把纪远的窝给端了。

那个高大的民警没搭理纪远，他把旁边的裙子用手指勾了扔到锦绣的被子上。锦绣已经在百忙中扯过被单当遮羞布，盖住自己的裸体。

锦绣很感激民警的作为，看也不敢看他，急忙低着头，把裙子穿上了。又用手指梳好蓬乱的头发，挽好发髻。

现在，锦绣的头发不乱了，她的衣服穿上了，她没什么可觉得羞赧的了，于是她抬起头，准备为她和纪远的隐私权而做不懈的斗争。即使抛头颅洒热血，她也要坚持战斗。因为那个没穿制服的说的话太牙碜了，什么卖淫嫖娼啊？卖你妈淫，嫖你妈娼了？

锦绣很义正词严地对穿制服的高大民警说：“我和他是夫妻，我们有结婚证，这属于我们的隐私，你们私自闯进来，我要告你们。”

“哪有夫妻上这种破旅馆的，这小旅馆都是钟点房，谁不知道？”高大民警说着，转过头，那张傲慢的脸正对着锦绣。

锦绣的脑袋嗡地一声，觉得里面像在炸黄豆，噼里啪啦地乱响。这民警锦绣认识，是锦绣的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同学外加邻居，外加仇人。也就是说，他俩是光屁股玩到大的。

他叫郭长安。

老黑听明白了怎么回事,对郭长安说:“既然钱能摆平,那就好办了,钱我有。”说着就要掏钱。

他的话遭到左诗瑶的一个横眼儿。

“交啥钱呢,教育教育得了,我们肯定改正,以后都到总统套房去。”左诗瑶用身体横住了老黑,不让他交钱,她依然磨着郭长安。

锦绣心里很不舒服,他们要是有钱就不来这个小破旅馆了,就直接买房,还用得着走婚?还用得着欺上瞒下,还用得着受郭长安那个二百五的气?

纪远大概知道锦绣在受整,他突然从口袋里掏出钱来,一五一十地数给郭长安。大概他不愿意给人写下一个“嫖娼”的欠条吧。

可他兜里哪来那么厚厚的一沓钱呢?这太值得锦绣怀疑了。要知道从两人确定关系开始,家里的财政大权就她一手独揽,就差她拿着纪远开支的卡到公司直接收账了。纪远的兜里应该比脸还干净,怎么突然冒出三千?这个数目比较强悍,差不多是纪远半个月的工资。何况纪远兜里还有钱,不止这三千。

早知道他兜里有那么厚厚的一摞钱,怎么也得找家即使不带星的也得是干净点的旅馆啊!兴许就不会碰到郭长安这个土鳖!

锦绣过去掐了纪远一把,意思是让他把钱收回来。她明天拿结婚证去郭长安那里收回欠条不就得了。可是纪远的脾气太犟,十头牛都拉不回来。锦绣只得又掐了他几下,估计他胳膊都被锦绣掐紫了,但他还是不动声色地把手里厚厚的一沓钱数出三十张,扔给了郭长安。

“操,不就是要钱吗,老子有的是。好好数数,看少没少你的。”纪远对穿制服的和没穿制服的说,“钱拿到了,赶紧走人,我还没做完呢。”

锦绣没想到纪远说这话。她看见左诗瑶和郭长安的脸上都闪现出各种各样复杂的难以用语言形容的表情。

左诗瑶一甩头走了,临走狠狠地用眼睛刺了锦绣一眼。大有恨铁不

成钢的意思。那个老黑也跟着走了。锦绣的丑都被人看到了,尤其是被一个从小玩到大的闺蜜,还有一个自认认识她的熟人。糗大了!

郭长安则淡淡地说:“这你们可说好了,你们要还接着做,那我还得接着罚款,罚到你们离开这里为止。”

那天那事儿的最后结果是,锦绣和纪远没再做。他们出了小旅馆时,郭长安那三人也出来了。纪远忽然回身,一拳狠狠地砸在郭长安的脑门上。

郭长安在没有防备之下,遭了纪远的暗算,一时竟然没能爬起来。那两个没穿制服的治安员则虚张声势地要冲上来,却又做出随时能顺利逃跑的样子。

纪远冲三人说:“没别的意思,刚才在房间里你们打我了,我现在还回来。”

三个人都对纪远的话没有提出异议。说话有分量的,趴在地上起不来,说话没分量的,说了也是白说,所以三人都没说话。

锦绣以为这事就这么过去了,他们不跟郭长安要三千元钱,郭长安也不可能主动给送回来。但第二天下午锦绣给纪远打电话,电话里的声音却是陌生而又熟悉的。但绝对不是她家纪远的声音。

“找纪远吧?”那边说。说话的尾音让锦绣听出来是郭长安的声音。他的尾音赖唧唧的,有那么点居高临下的高傲和不屑。

“纪远的手机,怎么在你手里?”锦绣有点吃惊,纪远跟郭长安怎么在一起?

“这得问纪远。”郭长安淡淡的口气,“不过,暂时纪远跟你还不能通话。”

“他怎么了?你把他抓起来了?”锦绣这句话的口气已经没有先前的口气友善了。

“他要是犯法，我肯定抓他。”郭长安说，“他打架，被拘起来了。”

锦绣很快明白了眼前的局势，不知道纪远究竟是什么原因进去的，总之现在纪远是归郭长安管的。

“你找纪远什么事，方便的时候我会告诉他。”郭长安的口气还是一如既往的居高临下。

“不找他，我找你。”锦绣对郭长安说。说过之后，才觉得这话有点楞，但锦绣很快就武装好了自己。对，必须找郭长安，最起码有三件事要对他说明白。

“找我，什么事说吧。”

“电话里没法说，你出来说。”

“我还上班呢……”郭长安故意拉长了尾音，让锦绣觉得他似乎很为难，没时间搭理自己。

“那我去你派出所找你。”锦绣说。

“我刚要下班。”他说，明显的不同意锦绣去他的工作地方视察。

“那你说怎么办，反正我现在就要见你。”锦绣说。

“我还没吃饭呢。”他说。

锦绣很爽快地说：“我请你吃饭，你说去哪吃？”

郭长安说了个饭店名字。三江大酒店。妈的，这要是在北京，他敢说中南海。

锦绣说：“二十分钟后，三江大酒店，我定好了房间等你。”

锦绣想好了，郭长安就是要国宾宴她也会满足他。席中她把自己该说的事情说完后，绝对会找个空子中途退场。那一餐饭她也不会多要，她会要满三千元的酒菜，就想看看这个死民警的口袋里到底揣没揣着三千元。

这人还跟小时候一个德行,那么大的个子,见酒没命。

锦绣以为郭长安可能还会要酒,但他没有,他点燃一支烟吸着,轻松地回到了锦绣的三个问题。

“第一,昨天闪光灯是瞎闪的,吓唬人的,怕你们不交罚款。第二,三千元钱交公了,有发票的,你可以到派出所去查。第三,小时候我们有恩怨吗?我记得咱两家交情挺深,今年过年我妈还念叨你呢,说你今年该二十五了,大年初一是你的生日,说你这丫头命贼硬,一出生就克死了你妈……啊,咱说高兴的,不说这不高兴的。你说纪远进拘留所的事吗?他在公司打架,自己报警自首的,跟昨天的事儿无关。”

锦绣懵了。纪远怎么这么没正事儿?自己打架玩,打完架自首去派出所?纯是吃饱了撑的。锦绣发现她除了纪远床上的作战套路外,其他还真不太了解纪远。

锦绣想问问郭长安,纪远拘留了几天,什么时候能出来。郭长安接到一个电话,随后对锦绣说:“纪远已经被保释了,所里有点事,我得抓紧回去,你一个人慢慢吃。”说完,郭长安就走了。

走得干脆利索。锦绣想好的棋路他先走了,让锦绣无路可走。锦绣这个气!

郭长安是纪远供职的公司附近派出所的副所长,上面一个所长,下面三个警员。三个警员一个是干户籍的,两个是跑外勤的,后来锦绣到他的副所长办公室去过,发现倒茶水都得自己倒,还不如报社社长牛逼呢。但五个人的办公室,却弄得跟警备司令部似的装模作样。

郭长安走了半天,锦绣才反应过来,三千元的饭钱该怎么办?锦绣可没想到会是她结账。这真应了那句老话,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

三千元呢,锦绣一个月的工资加奖金还带拐弯呢。纪远那里刚糟蹋了三千元,锦绣这里又扔进三千元。两个人对付了,都够败家的。六千元钱,快够租十平方米的平房一年的房租了。怎么办?借钱买单?真够丢人的!

经不脆了,她也没有了吃的欲望。拿出一袋紫菜,用开水冲泡了,看着干瘪的紫菜在热水中慢慢舒枝展叶地开放成一朵墨色的花,心里的希望就一点点地升腾。只要努力,他们的买房计划会实现的。

锦绣的工资加奖金再加上她的广告提成,每月能有三千元。纪远的工资比锦绣多一倍,如果他们不吃不喝,每月能有一万元。如果刨掉吃喝服装约会开房等各种费用,能剩下七八千元。现在市区内的房价是每平方米六千元,他们每月的剩余能买一平方多的房子。一年就能买到十五平方的房子。一年后贷款买五十平方米的房子,贷款四五年就能还清。

锦绣和纪远也想过结束走婚生活,租房住,可那样势必各方面的开销就会加大。最起码交通费就是一大笔开销。锦绣工作的报社与纪远任职的企业一个城南,一个城北,买的房子无论是挨着报社还是靠近纪远的公司,他们中的一个人就要乘地铁两个小时以上。这也是他们现在不得不实行走婚的原因之一。

况且纪远要考公务员,锦绣要加班多写点稿子编个故事什么的弄点外快,这都需要时间。如果现在租房住到一起,绝对会影响他们各自的收入,也就是影响家庭收入,买房就更不容易了,不如先走婚,只是在周末聚到一起,吃饭喝酒聊天做爱,度过他们甜蜜的二人世界。等纪远考取药剂师职称,工资会增加百分之三十,他们买房也多了一笔收入。

其实,爱人在哪,家就在哪,有房没房,都阻挡不了相爱和结婚。

想来想去,走婚有走婚的好处,只是寂寞难耐,相思难耐。已经是晚上八点多,纪远还没来电话,还没忙完吗?锦绣不由得拿出手机,给纪远拨了个电话。

但纪远竟然关机。

这个时间他关机,这小子搞什么鬼名堂?锦绣不禁犯起疑惑。

整整一晚上,纪远也没来电话,也没开机。不会出什么事吧?锦绣有

点担心。但一想到纪远那么大了,可能是工作没忙完,手机没充电才关机的吧?她心里隐隐的不痛快,但还是替纪远想着理由。

纪远要是来了,就一个理由,对她锦绣许下的承诺很在乎。如果纪远没来,那他可以有无数个理由。

身子骨都散了架，两条大腿的内侧被马鞍摩擦得撕裂般的疼痛之后，她只想回到租住的公寓里泡个热水澡，然后倒头大睡，但是到了家门口，居然看到老黑的奔驰停在楼下，当然，车门旁站着挺拔矫健的老黑。他站在斜阳里，影子有点忧郁。但这更给他加分。忧郁总比轻浮要好。

左诗瑶心里一颤一颤又一颤。她觉得胸口有些堵得发酸发胀。那是心里住进一个人的反应。也就是说，她有点喜欢这个很黑很黑的男人了，不仅因为他有钱。

“打你手机关机，猜想可能在外面没回来，就跑到这等，看有没有等到你的运气。”老黑的一双深邃的眼睛凝视左诗瑶，左诗瑶觉得脚底发飘，被电闪雷鸣击中的感觉。

这男人真好，不埋怨你，也不表白自己，来到楼下等，多像台湾小说里痴情的在女生楼下等待的男生啊？

“手机没电，一直带团在外面跑，很对不起。”左诗瑶破天荒地说了对不起。

不是对不起这三个字有多拗口，而是左诗瑶这一生很难有觉得自己有对不起人的感觉。所以她好像对于对不起这三个字很生疏，所以说完之后竟然脸庞无端地热了起来。

她的样子，看起来又尴尬又可爱。

女人，再怎么跋扈自私的女人，一旦遭遇爱情，也会散发出自然的属性，脸红、撒娇、多疑，包括自怜。

“哦，是这样，那你今晚就早点休息吧，我去推了朋友的约会。”老黑体贴地说。

老黑这三天带左诗瑶去约会，并不是只有他们两人，而是每次都和一帮朋友坐在一起谈天喝茶，或者跑到棋室喝茶。

老黑带她出场时，总是很尊重地把她推到大家面前，很热情地介绍她：左诗瑶，我朋友。新交的朋友，大家谈话控制点情绪，别吓到她。

他说的也不是多么特别,多么动听。可是左诗瑶听他这么随意地将她像自己的家人似的介绍给大家。他似乎很乐意让别人知道她是他的新欢,他很重要的朋友,甚至可以说,她是他的女友。这种感觉很微妙,但左诗瑶感觉到了。老黑倒茶时,先侧头倾听她喜欢菊花还是绿茶。为她斟酒时,会劝她可以来点红酒,威士忌最好浅尝,甜酒最好饭前喝。甚至在饭店会为她带一碗八宝粥回去,让她第二天早上放到微波炉里热一下,当早餐。

一个男人这样细心体贴地对一个女人,都是未婚的身份,会是跟爱有关的动作吧?左诗瑶听从了老黑的建议,但也建议老黑上去坐坐。前三天的约会,老黑的奔驰横跨大半个城市,把左诗瑶送到家门前,从来不会借机说点什么“不请我上去喝杯咖啡”的烂话,倒是左诗瑶,三次都动了请他上去坐的心。但既然男人不说,左诗瑶也就没说。

对于想长期交往下去的男人,最好把请他去家里和请他上床的时间拖延得越久越好。这是颠扑不灭屡试不爽的真理。

但左诗瑶今天真诚邀请老黑上楼。她有点着急了,她怕老黑这样的男人迟迟不对她下手是因为她的吸引力不够。她想试试自己的吸引力。老黑是男人中的上品,她不想错过他。

“那多谢你了。你泡个热水澡,休息一会儿,我带你去吃饭。”老黑跟左诗瑶一前一后地上楼,顺手将左诗瑶的包拎了过去。动作又随便又亲近。“朋友在城郊新开了家饭店,是野山菌的火锅,味道不错,带你去尝尝。”

左诗瑶心里熨帖,浑身的毛孔都熨帖。

左诗瑶把泡澡弄得香气四溢,也把自己弄得香气四溢。甚至还在身体赤裸着全都泡在热水里时,忽然惊叫,假装忘记了手机,让老黑把手机拿进来给某某打个重要电话。老黑就全然不知情的样子拿了手机,打开